

华夏银行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政策

本版本发布日期：2026年01月29日

本版本生效日期：2026年01月29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深知个人信息对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以下简称“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而言的重要性，也感谢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对我行的信任。为了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除《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以外，我行将通过《华夏银行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政策》（以下简称“本政策”）向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说明我行会如何处理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并说明我行为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提供的实现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权益的方式和程序。

本政策是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基础上制定的特别政策，专门适用于我行涉及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处理的产品或服务。与《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政策为准；本政策未载明之处，则参照适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

为了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您是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请您仔细阅读本政策。如果您是未成年人本人，您需要和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一起仔细阅读本政策，确认了解我

行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处理政策(特别是采用粗体字进行标注提示的部分)，并在征得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后，使用我行的产品或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个人信息。阅读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本政策“六、如何联系我行”确定的方式联系我行咨询。如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不同意本政策，您有权并应立即停止使用我行产品和服务，并注销相关服务，我行将停止收集您的相关个人信息。如您在我行相关系统页面点击“同意”本政策即视为您和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本政策的全部内容。

本政策将帮助您了解以下内容：

- 一、我行如何收集和使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二、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三、我行如何对外提供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四、我行如何实现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权利
- 五、本政策的适用及更新
- 六、如何联系我行

一、我行如何收集和使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1. 在向您提供个人网络金融服务（包括手机银行服务、个人网银服务、微信银行服务）过程中，我行出于满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向客户提供金融产品或服务，或根据客户授权同意的以及法律允许的其它目的等，将可能收集客户在使用我行产品或

服务过程中主动提供、或因使用产品或服务而产生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以及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客户的授权同意，合法向第三方收集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用以向您提供服务、提升我行的服务质量、保障您的账户和资金安全等。

2. 我行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中，已结合具体服务说明了需要客户知悉或同意我行以包括收集、使用等方式处理相关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种类、范围以及拒绝同意的后果等内容。请您注意，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属于敏感个人信息，如您拒绝提供特定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可能导致无法使用我行相关产品和服务或产品和服务中的某些具体业务功能。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一旦泄露或者非法使用，容易导致未成年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危害。

3. 我行提供的与未成年人有关的产品（或服务）是不断更新和发展的。如您选择使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及本政策当中尚未涵盖的其他服务，或出现其他我行需要超出上述收集范围收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情形的，我行会通过具体产品（或服务）页面提示、交互流程、协议约定等方式另行告知，并重新取得未成年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同意。

4. 在以下情形下，我行会停止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收集和使用，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1）我行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处理目的已实现、无法实现或者为实现处理目的不再必要；

- (2) 我行不再为您提供我行的产品或服务，或者保存期限已届满；
- (3) 未成年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撤回同意；
- (4) 我行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双方的约定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1. 我行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按照《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约定存储和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我行重视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严格设定信息访问权限，对可能接触到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工作人员采取最小必要的授权原则，并采取技术措施对工作人员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行为进行记录和管控，避免违法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 2. 请您务必妥善保管好未成年人的账户登录名及其他身份要素。请您使用复杂密码，协助我行保证未成年人的账号安全。在您使用我行服务时，我行会通过登录名及其他身份要素来识别个人的身份。一旦泄漏了前述信息，您可能会蒙受损失，并可能产生不利的法律后果。如您发现账户登录名及/或其他身份要素可能或已经泄露时，请立即和我行取得联系，以便我行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避免或降低相关损失。
- 3. 在发生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后，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阻止安全事件扩大。我行将

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电子邮件、信函、电话、推送通知、手机短信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告知您，或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公告。同时，我行还将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主动上报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

4. 我行仅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及本政策所述目的的最短必要期间和法律法规要求的时限内存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我行已采取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防止数据遭到未经授权访问、公开披露、使用、修改、损坏或丢失。我行会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我行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防护工作。为保障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我行会使用必要安全技术及配套的管理体系来防止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被泄露、毁损或者丢失。

三、我行如何对外提供未成年人个人信息

1. 我行承诺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进行严格保密，仅在《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约定或另行依法取得客户单独同意的情况下对外提供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如果为了向您提供服务而需要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共享至第三方，我行将开展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的影响评估，要求第三方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采取保护措施，并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及我行对客户的承诺。

2. 我行委托第三方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将按照法律

法规、监管规定与受托公司签署协议，明确处理目的、期限、处理方式、个人信息的种类、保护措施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等。

3. 我行不会公开披露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如确需披露，我行会向客户告知披露个人信息的目的、类型，告知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必要性以及对未成年人个人权益的影响，并事先获得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单独同意或授权。

四、我行如何实现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权利

为了您可以更加便捷地实现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权利(包括访问查阅、复制、更正和更新、撤回同意、删除等)，同时保障您注销账户的权利，我行提供了相应的操作设置，您可以按照《华夏银行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当中“五、我行如何使您拥有管理个人信息的权利”的指引进行操作。

请您注意，如您要求我行删除特定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可能导致无法继续使用我行相关产品和服务或产品和服务中的某些具体业务功能。如您发现我行在未事先征得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的情况下收集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请及时联系我行，我行会设法尽快删除相关信息。

五、本政策的适用及更新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变化及服务运营需要，我行将对本政策及相关规则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内容会通过我行官方网站（www.hxb.com.cn）公布。当本政策更新后，在您登录个人网络金融服务时，我行会提示您政策变动的通知及更新后的政策内

容，更新后需要取得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知悉和重新授权同意。您应不时关注相关公告、提示信息及协议、规则相关内容的变动。您知悉并确认，如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不同意更新后的内容，应立即停止使用相应产品和服务，并注销相关服务，我行将停止收集您的相关个人信息；如您继续使用服务，我行将视为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已同意并接受执行更新内容。

六、如何联系我行

如果您对本政策存在任何疑问，或任何相关的投诉、意见，可通过登录我行官方网站（www.hxb.com.cn）—在线客服、拨打我行 95577 客服热线或到我行各营业网点咨询或反映。受理您的问题后，我行会及时、妥善处理。一般情况下，我行将在收到客户疑问、意见或建议后的 15 个自然日内给予答复。如果您对我行的响应情况不满意，双方可先友好协商或通过第三方调解中心调解的方式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您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我行全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邮编：100005